**上海市体育局关于印发《2021年上海市体育产业工作要点》的通知**

印发日期：2021-03-22      发布日期：2021-04-12      沪体规〔2021〕58号

**字号：**

[**大**](https://www.shanghai.gov.cn/nw49248/20210412/3231816759bf441dbc33a4a6a633e01d.html)[**中**](https://www.shanghai.gov.cn/nw49248/20210412/3231816759bf441dbc33a4a6a633e01d.html)[**小**](https://www.shanghai.gov.cn/nw49248/20210412/3231816759bf441dbc33a4a6a633e01d.html)

各区体育行政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2021年上海市体育产业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区、本单位实际，认真按照执行。

　　特此通知。

　　上海市体育局

　　2021年3月19日

**2021年上海市体育产业工作要点**

　　2021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加快推进体育产业发展的关键之年。上海体育产业工作要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要求，紧紧围绕建设全球著名体育城市的目标，积极融入本市各项重大战略任务，按照体育在上海推动高质量发展中心的增长点和在创造高品质生活中重要抓手的定位，坚持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坚持环境营造、政策支撑，坚持协同联动、融合发展，以供需两端发力为主线，以产业项目落地为着力点，以培育壮大市场主体为突破口，促进体育产业健康持续快速发展。

　　一、加强产业规划引领

　　1．编制实施体育产业“十四五”规划。发布《上海市体育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做好各项开局工作，助力全球著名体育城市建设。大力推进《上海市体育产业促进条例》立法调研，形成正式草案。按照产业发展规划布局，坚定体育产业发展目标路径，积极构建现代体育产业体系，不断优化体育产业结构，营造体育产业发展良好氛围。

　　2．制定体育资源配置中心行动计划。立足打造辐射全球的体育资源配置中心，研究制定行动计划，着力促进体育人才、体育场馆、体育机构、体育会展等各类资源汇聚流通。支持本市体育产权交易机构发展，不断增强城市体育资源配置能力。

　　3．加强五个新城产业项目布局。落实《“十四五”新城产业发展专项方案》等文件精神，推动嘉定、青浦、松江、奉贤、南汇五个新城体育产业项目布局，用好用活现有资源，增加场馆设施、赛事活动等优质体育产品供给，助力五个新城综合性节点城市的建设。

　　二、壮大市场主体力量

　　4．创新推动体育产业集聚区发展。评定首批市级体育产业集聚区。修订《上海市体育产业集聚区建设与管理办法》。推进建立体育产业集聚区建设市区协同工作机制，将集聚区建设与体育产业基地、都市运动中心、体育类特色小镇等建设工作相结合，探索相关扶持政策，吸引国内外体育企业、体育组织落沪，重点培育几个具有示范效应的市级体育产业集聚区。

　　5．强化体育产业基地引领作用。依据优中选优、突出示范的原则，做好2021年市级体育产业基地评定和国家体育产业基地申报工作。加强体育产业基地跟踪管理，开展体育产业基地评估，完善体育产业基地进入与退出机制，深化体育产业基地交流合作，激发体育产业基地活力。

　　6．支持体育企业做大做强。广泛开展体育企业调研，支持和引导体育企业克服疫情影响，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持续落实本市“体育产业30条”，优化体育产业发展各项配套政策。汇集适用于体育企业的各类产业扶持政策，为体育企业提供精准服务。支持各类体育企业在沪发展，培育上海品牌。加强体育市场监管，引导体育市场有序发展。

　　三、着力引导体育消费

　　7．推进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建设。支持徐汇区、杨浦区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建设，积极构建体育消费新场景，促进试点地区发展成为体育消费活力之区，为全国促进体育消费探索经验。积极引导和推动全市各区促进体育消费体制机制创新，持续优化体育消费市场环境，以促进体育消费牵引产业发展。

　　8．组织开展体育消费节庆活动。按照第二届“五五购物节”整体工作部署，整合各区体育资源，办好“运动之夜”、体育嘉年华等主题活动，激发市民健身热情。发挥行业协会作用，动员各类健身企业等参与体育消费促销活动。继续开展体育消费券公益配送，打造体育消费券配送升级版，提高市民获得感。

　　9．支持体育服务综合体发展。依托体育场馆、户外运动休闲设施、商业空间等载体，以体育服务为核心内容，整合体育、健康、文化、旅游、休闲、娱乐、商业等功能，促进体育服务综合体发展成为多功能、全龄段、高效益的体育消费聚集区。

　　四、深化产业平台建设

　　10．发挥体育产业协会组织功能。按照“去行政化”的基本思路，鼓励引导本市体育产业社会组织发展。积极发挥上海市体育产业联合会在服务企业发展、制定行业标准、维护会员权益、加强行业自律等方面的作用，使之成为推动本市体育产业发展的重要力量。

　　11．大力发展体育展览展会。配合做好第四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体育用品及赛事专区筹办。支持中国国际体育用品博览会继续在上海举办。组织参加中国体育文化、体育旅游博览会等国家级体育展会。重点培育具有国内外影响力的上海体育展会品牌。

　　12．加快推进体育标准化建设。加强上海体育标准化建设系统研究，不断提高体育标准工作的前瞻性和执行力。制定体育标准化工作方案，筹备成立体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着力优化工作载体，聚焦体育公共服务、场馆运营、健身休闲、体育治理等重点领域，组织体育社会组织、企业参与体育领域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等的制定。

　　13．加大体育产业宣传力度。综合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等平台，重点围绕体育产业新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产品、新场景等，宣传本市体育产业各类主体工作举措和成效，推动社会各界关注支持体育产业发展。支持媒体设置体育产业相关栏目。

　　五、促进产业融合发展

　　14．完善体育产业统计制度。加强部门合作，完善全市主营体育产业机构名录库，及时发布2020年度上海市体育产业统计公告，做好全市体育产业季度快报统计。优化居民体育消费调查工作机制。强化体育产业统计与调查数据的分析与利用，为产业规划布局、政策研制等提供依据。

　　15．推动体商文旅跨界融合。推动体育产业与相关产业复合经营、传统体育产业与新兴体育产业互动发展，拓展体育产业领域。加强体育与文化旅游、健康养老、教育培训等规划与政策协同，积极推进“体育+”和“+体育”。充分发挥市电子竞技运动协会作用，促进电子竞技健康发展，助力全球电竞之都建设。

　　16．强化长三角体育产业协作。落实《长三角地区体育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努力打造体育产业协同发展典范。编制发布长三角体育产业一体化发展规划。健全长三角体育产业协作工作机制。深化长三角体育产业联盟建设，共同办好长三角运动休闲季等活动。